

## 2018 Yangming Mt. Challenge

# 2018 陽明山自行車登山王挑戰

「中華民國自行車騎士協會」舉辦「臺灣自行車登山王挑戰」的初衷是：以吸引喜愛高山騎車的國際車友前來挑戰海拔 3275 的合歡山武嶺路線，進而推廣臺灣在國際的能見度！

「2018 陽明山自行車登山王挑戰」活動，規劃於 10/26KOM 主場活動前之前導暖身活動，得以吸引外籍車友提前抵台、並讓國際觀光騎士們，在騎乘 KOM 活動路線之前，先行暖身體驗臺灣最北端北海岸公路，再由陽金公路上到陽明山小觀音路線，讓國內外遊客得以更廣、更深地體驗來臺灣進行自行車旅遊的價值。

**指導單位：**交通部觀光局、新北市政府、台北市政府

**主辦單位：**中華民國自行車騎士協會、中華奧會全民運動委員會

**協辦單位：**新北市政府體育處、交通部觀光局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(含交通警察大隊)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金山局、台北市政府警察局、台北市政府警察局(含臺交通警察大隊)、台北市政府警察局士林分局、台北市政府警察局北投分局、台北市政府體育局、新北市政府環保局、台北市政府環保局、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新北市政府消防局、台北市政府消防局、新北市政府交通局、台北市政府交通局、台北市公共運輸處、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一區養護工程處景美工務段

**活動日期：**2018 年 10 月 24 日 (星期三)

**出發地點：**交通部觀光局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

**活動路線：**北觀處白沙灣停車場/石門→台 2 線北海岸公路→金山→中角→台 2 甲線陽金公路→八煙→馬槽→陽明山小觀音停車場。總長 37 公里，起/終點海拔落差 815 公尺。

**活動流程：**

**10 月 24 日 (星期三)**

07:00 參加者報到、領取物品 - 北觀處白沙灣停車場

07:40 出發前集合、路線、安全說明

07:50 貴賓致詞



- 08 : 00 鳴槍出發
- 09 : 10 預計第一名抵達
- 10 : 00 開始頒獎
- 11 : 00 小觀音停車場終點關門

**參加對象：**歡迎 16 歲以上，KOM 國內外選手及有興趣挑戰完成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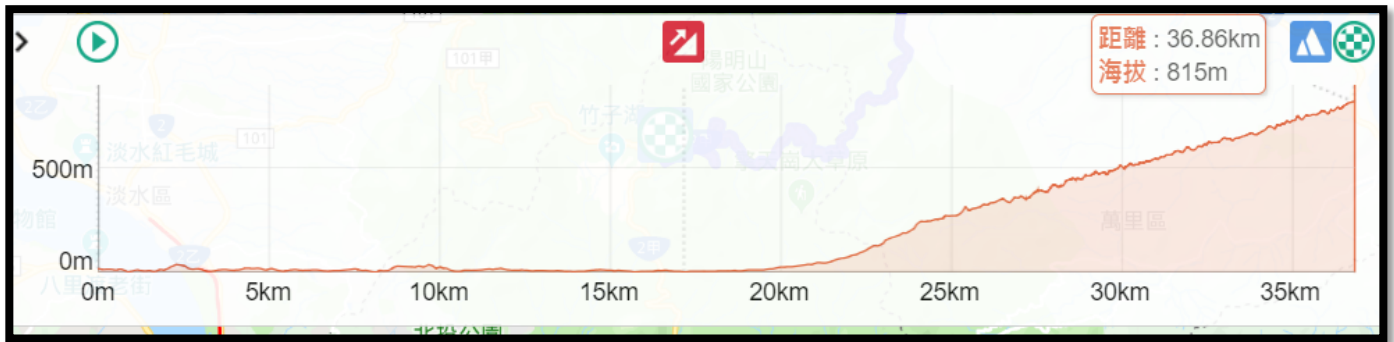
**活動分組：**分組方式如下，含臺灣與外籍人士。

1. M 16 組/16-19 歲，民國 88-91 年（含）出生者（1999-2002）
2. M 20 組/20-29 歲，民國 78-87 年（含）出生者（1989-1998）
3. M 30 組/30-39 歲，民國 68-77 年（含）出生者（1979-1988）
4. M 40 組/40-49 歲，民國 58-67 年（含）出生者（1969-1978）
5. M 50 組/50 歲以上，民國 57 年（含）以前出生者（~1968）
6. WOMEN/女子組 16 歲以上，民國 91 年（含）以前出生者（~2002）

**活動路線圖：**



## 高度圖：



**報名費用：**每人新台幣 500 元。含：KOM 紀念衫、完成獎牌、晶片計時、電子完成證書、保險等。

**晶片押金：**大會使用日本 J-Chip 系統，請於報名時預繳晶片押金每人 1000 元，並於終點退還晶片押金 1000 元，若有遺失者每片須付 1000 元賠償金。

**報名方式：**本活動一律採用網路報名，詳見本活動官方網站 [www.cyclist.org.tw](http://www.cyclist.org.tw)。報名請務必詳實填寫資料。因資料提供錯誤產生之責任由報名者自負。若需選購本活動相關紀念商品，請於報名時一併訂購及繳費。

**報名日期：**即日起至 10 月 2 日止或額滿為止。

**獎勵辦法：**

1. 所有於時間內完成者頒給完成獎牌及電子完成成績證書。
2. 總排名男女前六名頒發獎盃。
3. 臺灣總排名男女前六名頒發獎盃。

## 參加須知：

1. 本參加者係依自由意思，自主決定參加中華民國自行車騎士協會所舉辦之自行車挑戰、活動。
2. 參加者已審閱主辦單位提供之本次挑戰、活動相關之簡章、參加須知，並瞭解相關提醒事項、競賽規定及注意事項，且無異議。
3. 自行車挑戰請視個人實力與健康狀況參與，有不適時請至路邊安全地點休息，切勿超出個人身體負荷。
4. 此路線後段山區易出現低溫；參加者需自行注意騎乘中與抵達終點後的保暖準備。
5. 大會工作人員有權視參加者體能狀況及道路安全等狀況，決定中止落後距離過長之參加者繼續騎乘，參加者不得異議。
6. 參加者騎乘之自行車需具備完整煞車系統。僅限使用標準彎把公路車。
7. 參加者於活動騎乘全程中，均需正確配戴自行車專用安全帽。

8. 參加者請務必自備內胎及簡易維修工具，以備破胎汰換與故障排除。
9. 水壺必需使用自行車專用水壺。為避免水壺於行進間掉落影響後方車友安全，請務必於行前檢視並調整水壺架，保持水壺能穩固安置。
10. 參加者於活動前，請務必詳實檢查自行車零件組裝及胎壓狀況，將自行車保持最佳狀況，以維安全。
11. 建議 2 人以上組隊參加，在挑戰路上結伴同行相互照應，共享完成的喜悅。
12. 本活動為非競賽性質之挑戰活動，活動無(排除其他道路使用者的)交通管制，部份路段由工作人員引導與交通疏導。請參加者務必遵守工作人員引導並確實遵守交通規則，順向靠邊前進，以確保騎乘安全。
13. 所有參加者務必遵守交通規則與號誌，騎乘於右側車道或靠邊騎乘，不可逆向。自行車於交通法規中被視為機慢車，故若未遵守交通號誌以及交通規則，發生意外事故或被主管單位開立罰單，由參加者自行承擔一切法律責任。請參加者特別注意，違規者經查屬實者，將取消成績並禁止日後報名參加本活動。
14. 參加者需隨身攜帶健保卡或身分證明文件。如有受傷請當日就醫，並開立診斷證明及收據，以利保險理賠。
15. 自行車挑戰、活動有一定難度，參加者應自行注意自身健康情況、並衡酌參加挑戰活動可能產生之風險。如有高血壓、心血管疾病、心臟病、糖尿病、癲癇症、氣喘等狀況、或有其他疾病而不適合激烈運動者，不得參加本挑戰、活動(請參加者自行判斷是否有上開症狀，如有上開症狀仍執意參賽，對於其因此所生之事故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賠償責任)。
16. 參加者於挑戰活動期間發生跌倒或碰撞等事故在所難免，主辦單位對於該等事故不負任何保險承擔以外之賠償責任。
17. 主辦單位已為本次挑戰活動投保每人新台幣 200 萬之「旅遊平安險」。欲參加者如有本身各項疾病史，請自重評估自身安全不可參加。如有考量保險保障範圍之不足，請自行加保其它有效之個人保險。「旅遊平安險」的承保內容，請參閱[附件一\(請點此\)](#)。本活動保險的最高理賠金額為保單所承擔之金額，主辦單位不提供超越保單理賠金額之理賠金額。如對於承保內容中之保險理賠範圍、項目、金額無法同意者，禁止參加。
18. 本活動依內政部相關規定投保 500 萬元「公共意外責任險」。「公共意外責任險」只承擔大會責任內所致之意外傷害理賠。欲參加者如有本身各項疾病史，請自重評估自身安全不可參加。如有考量保險保障範圍之不足，請自行加保其他有效之



- 個人保險。「公共意外責任險」的承保內容，請參閱附件二(請點此)。本活動保險的最高理賠金額為保單所承擔之金額，主辦單位不提供超越保單理賠金額之理賠金額。如對於承保內容中之保險理賠範圍、項目、金額無法同意者，禁止參加。
19. 依據保險法條文規定，未滿 15 歲之未成年人為被保險人投保之人壽保險或傷害保險保單，15 歲以前不能含有身故給付。
  20. 本活動不設任何補給點。隊車不可對參加者提供任何動態或靜態補給。違反此規定所衍生之一切事故，由參加者隊車自行負責。
  21. 本活動為非競賽活動，不提供排除其他用路人使用活動路線之交通管制。隊車於活動期間以及活動路線上，如與其他人員、車輛 ( 參加者、其他隊車或其他用路人、車 ) 發生交通事故，依照一般交通事故處理方式通知警方處理。主辦單位不負此種一般交通事故之責任。
  22. 參加者進入終點小油坑停車場後，領取完成獎牌、退晶片/還押金。
  23. 報名者承諾所填寫之個人資料均屬實；若資料提供有誤，一切後果將由提供人自行承擔。
  24. 若活動日天氣預報狀況不佳，大會將於行前會議(或公告)宣布因應之事宜，包括路線調整、提前結束活動、或變更活動終點等的可能性。
  25. 活動中如遇極端天氣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天災或事況，由大會以安全為考量，有權決定是否取消或改期或改用其他替代路線與方式；參加者同意由主辦單位依對參加者最有利之狀況進行處置；相關訊息將另行公告。
  26. 大會有權將此活動之錄影、相片及成績於世界各地播放及公告、展出、登錄於網站與刊物上，參加者必須同意其肖像、成績、媒體/網路報導圖文，得用於活動相關宣傳與播放。
  27. 請參加者發揮自行車友愛護環境的風範—愛山樂水、絕對不亂丟垃圾。
  28.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或任何變更，得隨時修正之。
- 本活動最新訊息將隨時公告於 KOM 官網 [www.taiwankom.org](http://www.taiwankom.org) 及 KOM 臉書專頁 <http://www.facebook.com/taiwankom> 上，敬請參加者務必詳閱。
- 活動洽詢：中華民國自行車騎士協會/電話：02-8919-3595 /傳真：02-8919-3311  
網址 [www.cyclist.org.tw](http://www.cyclist.org.tw) 電子信箱 e-mail：[service@cyclist.org.tw](mailto:service@cyclist.org.tw)